電文騎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戴美倫

電話: (03)3322101分機7589

傳真:(03)3318446

電子信箱: mashimaro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12011697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116973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臺中市「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 說明會」時程表1份,請轉知有需要之學生、家長及教 師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1月17日中市教特字第 11201018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說明會相關訊息如下:
 - (一)時間:112年12月13日(星期三)上午8時至12時。
 - (二)地點:臺中市立啟聰學校活動中心 3樓。
 - (三)報名方式:於112年12月1日(星期五)前逕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)」完成網路報名手續,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- 三、臺中市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預計於 112年12月1日(星期五)公告,相關作業期程將另案公告, 屆時請依簡章規定時程辦理。

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: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(本市高中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電2023/11/32文 交換第章



